##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 10月 20日召 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第七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李强先生的辞职报告,李强先生因工作调 整,提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,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 委员职务,李强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李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 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 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, 其原定任 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(2026年9月10日)止。截止目前,李强先生未持有 公司股份, 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 李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 独立公正、勤勉尽责,公司及董事会向李强先生在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 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,为保障董事会持 续高效运作,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,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珺女士为第七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 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,至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后,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 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。

李珺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0 日

##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:

## 李珺女士简历

李珺: 女,1975年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经济学硕士,高级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注册会计师。现任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、董事长。曾在安徽省地方税务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工作,曾任安徽省投资集团委派高级财务总监,战略投资部党支部书记、总经理。

截至2025年10月20日,李珺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中规定的不得 担任上述相关职务的情形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惩戒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李珺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 律、法规和规范要求的任职条件。